（上接04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07	X3TA2024110 3020	来信	岱岳区范镇瀛汶河东岸两个食品厂丁丁食品厂、亚圣食品厂，长期向瀛汶河里排放污水。	岱岳区	水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丁丁食品厂、亚圣食品厂为山东丁丁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亚圣食品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均位于岱岳区范镇孟庄村，西邻瀛汶河，均从事食品加工行业。经核查，山东亚圣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丁丁食品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与泰安岱岳区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签订污水接管协议，企业产生的废水经厂区内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经管网排入岱岳区中环水务有限公司，原入河排污口已停用，并用水泥进行封堵。2.家公司厂区内污水预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现场未发现向瀛汶河排放污水的情况。	不属实	将加强对2家企业的监管，掌握企业生产动态，压实企业污染治理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厂区内污水预处理工艺流程要求，确保污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08	X3TA2024110 3021	来信	宁阳县华丰镇华丰煤矿砖窑厂，白天开启环保除尘设备，夜里为省钱就关闭除尘设备，烧砖所产生的硫黄、煤矸石、粉尘等气味让附近的居民苦不堪言。	宁阳县	大气污染	1.反映的砖窑厂为泰安华泰建材有限公司，现场查阅该公司自行检测报告、废气自动监控数据、电量监控数据，该企业生产设施与污染治理设施同步运行，未发现不正常运行污染治理设施的情况，该公司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等日均值均未超标。2.该公司按照《关于做好2024-2025年度砖瓦窑秋冬季错峰生产的通知》要求于2024年10月20日至2025年2月20日停产。根据前期检查掌握情况，该公司隧道窑部分点位存在破损跑烟问题，已要求该公司错峰停产期间对窑炉进行修缮。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加大巡查力度，加大对辖区企业的监管力度，坚决防范制止大气污染等问题。	立行立改，常态监管	已办结	无	
109	X3TA2024110 3022	来信	东平县银山镇原南刘村小学旁一处非法石料厂，没有任何防护措施，造成环境污染，路面损坏，影响老人出行。	东平县	大气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石料厂位于山东省泰安市银山镇原南刘村村委南侧马山头村范围内，现场检查时，该石料厂未生产。厂区内建设有滚筒筛两台、滑筛一台、平筛一台。现场存放有拆迁石、原石等石料，已采取覆盖措施。该石料厂未办理环评手续且未配套建设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属于应关停取缔的“散乱污”企业。2.该厂区门口附近约30米路面存在破损现象，重型车辆通过时会产生短时较大噪声，同时，厂区内装卸石料、车辆运输、石料筛分等会产生扬尘和噪声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	属实	1.已责令该石料厂于11月9日完成物料清理、车辆离场及设备运输清场工作。该石料厂负责人保证在物料清场5天内完成道路修复工作。2.东平县已责成相关单位督促清理取缔到位，加强巡查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巩固整改成效。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阶段办结	无	
110	X3TA2024110 3023	来信	泰山区财源街道财西社区，财源居回迁楼周边，晚上烧烤店在室外烤串，净化机不起作用，油烟味太大，油烟扰民。	泰山区	大气污染	财西社区财源居回迁楼周边烧烤自东向西南北两侧涉及店铺共有五家，泰安市泰山区顺顺行餐饮服务店、泰安市泰山区伊鑫园饭店、泰安市泰山区讣瓶家餐饮店、泰安市泰山区戈壁滩美食店、泰安市泰山区润清羊肉火锅店均为小型个体餐饮商户，现场检查发现均安装有油烟净化器，且正常使用。经走访了解，偶尔会在晚间就餐时段客流量较大的时候，在店外门口区域摆放桌椅、餐食等供客人就餐使用，产生的油烟味儿、噪声对周边群众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五家餐饮商户负责人进行劝诫教育，当事人均承诺下一步会文明规范经营，避免油烟扰民。2.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五家餐饮商户进行油烟检测，后期将根据检测公司出具的检测结果作出合理处置。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111	X3TA2024110 3024	来信	岱岳区满庄镇山东盈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掩埋垃圾废料。	岱岳区、泰安高新区	固废污染	1.该公司于2015年搬到泰安高新区，厂址为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腾路3366号，公司租赁泰安双驰汽车有限公司东南角厂房；于2021年搬迁到岱岳区，原租赁的泰安双驰汽车有限公司厂房，现已建设成泰山智造科技园，目前正在开发建设新厂房。2.通过对泰山智造科技园物业公司调查，在山东盈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厂址及周边开挖地基过程中未发现有掩埋的垃圾废料。3.山东盈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由山东省泰安高新区龙腾路南首(泰安双驰汽车有限公司院内)搬迁至大汶口工业园绿色建材产业集聚区，现厂址未发现存在掩埋垃圾废料情况。	不属实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要求该公司研究更合理的异味治理措施，并加大对该公司的监督检查力度，增加检查频次，尽最大努力减少异味影响。同时，注重加强对公司的指导帮扶和执法宣传，督促公司履行好环保治理主体责任。	加强监管，立行立改	阶段办结	无	
112	X3TA2024110 3025	来信	高新区北天门大街酒厂酒糟味严重，距离居民区及学校距离太近，导致附近学校及居民楼无法开窗通风，影响生活及教学环境。	高新区	大气污染	（该案件与第十批D3TA20241102010反映问题基本相似。）1.再次核查时，泰山酒业正常生产，已将原每日32班次调整到22个班次，避免酒糟味集中排放；车间门已关闭，车间发酵间两侧窗户全部密闭，减少酒糟味排入环境，仅留顶部窗户通风排气，保障正常生产。经走访该公司周围10位小区业主，其中，中南佳期漫小区业主反映酒糟气味较为刺鼻。2.2024年9月份，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已对该公司随机开展废气检测，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山东省地方标准臭气浓度排放要求。3.10月26日，在该公司正常生产工况下，按照规范标准要求对废气采样检测，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山东省地方标准臭气浓度排放要求。	属实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要求该公司研究更合理的异味治理措施，并加大对该公司的监督检查力度，增加检查频次，尽最大努力减少异味影响。同时，注重加强对公司的指导帮扶和执法宣传，督促公司履行好环保治理主体责任。	加强监管，立行立改	阶段办结	无	
113	X3TA2024110 3026	来信	泰山区明堂路壹号院，施工现场存在从楼上抛撒建筑灰渣行为。	泰山区	固废污染	1.现场查看，壹号院现施工进度方面内墙腻子已完成，保温地面施工完成，三小间正在进行防水施工，窗扇玻璃已安装，外墙保温已完成，施工现场未发现建筑灰渣从楼内向外抛撒现象。2.经询问，施工方前期清理楼层内垃圾时是洒水后将建筑垃圾灰渣等集中起来，装袋后由工人运送下楼。由于楼层高、高空风大，可能存在部分灰渣被大风吹起至楼下的现象。	部分属实	1.要求施工方加强监管，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增强文明施工意识；在进行各项施工任务时及时清理工具和周围场地，将灰渣集中收集处理；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的巡查和监督。2.泰山区要求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关注该项目的施工进展状况，执法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到施工现场检查，防止出现抛撒建筑灰渣行为。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4	X3TA2024110 3027	来信	泰山区财源街道王庄佳苑西院小区内物业私自搭建旱厕，影响居民正常生活，臭气扰民。	泰山区	大气污染	经现场调查，该旱厕位于王庄佳苑西院一号楼一单元北侧，2013年小区交付时已存在，是为了方便小区保安如厕建设。2015年小区更换物业负责人后，该旱厕就一直未使用，目前已废弃。	属实	1.泰山区房产管理服务中心与财源街道责成物业立即对废弃旱厕进行拆除。2024年11月4日下午，旱厕已拆除完毕。2.泰山区要求相关部门督促辖区内物业服务企业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依法依规对小区进行管理，禁止在小区内私搭乱建，努力为居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5	X3TA2024110 3028	来信	泰安市大汶河全流域非法捕鱼活动日益猖獗，电鱼、网鱼、锚鱼现象严重，无人管理，下地笼、迷魂阵、挂网已经存在很多年了，严重危害鱼类和自然鸟类，对水资源和渔业资源造成毁灭性打击。	市农业农村局	生态破坏	大汶河在水域开阔、水势平稳、两岸隐蔽性较强的河段，确有非法捕鱼的现象发生。各级渔业执法部门、公安机关多次检查发现非法捕鱼问题。在本级河长办的组织下，部分县(市、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渔业执法部门、公安机关、属地乡镇政府、沿河村委会联合在地笼、迷魂阵、挂网、网箱养鱼等问题多发河段开展了清理工作。大汶河流域部分渔业资源丰富的河段存在非法捕鱼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巡察组或治理专班，分批开展昼夜24小时巡查。相关县(市、区)部门主要负责人带队和乡镇派出所对接，研究开展工作，提升联合执法能力；二是加强部门之间、区县和乡镇之间的联系，建立快速反应机制；三是对排查发现的嫌疑人员安排执法人员，乡镇、村“两委”干部盯梢，对重点人员联合公安机关给予警示。四是加大宣传力度，张贴布告、散发传单，营造舆论氛围。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116	X3TA2024110 3029	来信	下午5点到晚上，在泰山区新华城南郡附近经常能闻到刺鼻的味道，怀疑附近某个工厂或酒厂违规排放气体。	泰山区	大气污染	新华城南郡北侧为商住区、西侧为小白峪农贸市场、南侧为万官大街、东侧为铁路，对周边排查未发现产生类似异味的生产经营单位。根据信访提供的异味产生时间，经扩大范围，在新华城南郡以南2公里左右存在排放废气的企业，已对接相关区域加强协作配合，做好涉气企业监管。	属实	泰山区要求徐家楼街道、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持续关注异味扰民问题。一是组织附近村(社区)加强摸排调查，及时向居民做好解释工作。二是积极对接属地单位，加强配合，持续提升辖区空气质量。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7	X3TA2024110 3030	来信	泰山区南关大街天悦府和园8号住宅楼前，堆放大量垃圾。	泰山区	固废污染	经排查，天悦府和园8号楼回迁区域因业主装修，装修垃圾乱堆乱放，物业公司没有及时清理。	属实	1.立即要求物业公司开展清理工作，截至11月7日，已将装修垃圾清运完毕。2.泰山区要求岱庙街道定期现场巡查，巩固整治效果，努力为居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8	X3TA2024110 3031	来信	新泰市东都镇西都村工业园广告牌东侧的铁龙集团，躲避督察，晚上机械作业，装卸货现场扬尘漫天，噪声扰民，煤炭乱堆乱放，未覆盖。	新泰市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此件与第七批X3TA20241030001举报内容基本一致）1.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新铁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新泰市东都镇蒙馆路中段路北，主要从事煤炭储存及配送，该公司煤炭储存及配送项目于2021年通过环评批复，于2023年通过环境保护验收。2.经查，该公司建有一个3500平方米的储煤车间，有2台洒水车和2台雾炮。现正常进行煤炭装车作业，生产作业时间根据车务段车辆调配情况安排实施，不存在为躲避督察仅晚上作业现象，厂区有2台洒水车正在厂区实施喷洒降尘作业，经调取企业2024年11月3日18时34分监控录像，视频显示该企业正在装车作业，洒水车同步洒水降尘。2024年10月30日，调查组曾对该公司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噪声开展监督检测，均达标。	属实	新泰市人民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东都镇人民政府加大对该公司的巡查、检查力度，一旦发现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9	X3TA2024110 3032	来信	1.新泰市刘杜镇，山泉村垃圾遍地无人清理；光明湖内有垃圾；和谐路附近饮用水源地成了垃圾填埋场；小东岭采砂坑填埋垃圾；光明村、联盟村、刘杜村、光明湖、三分村，有人倾倒垃圾，污染水源。2.新泰市小协镇，龙泉庄村垃圾遍地无人清理；翰林路乱倒垃圾无人管理；陈家庄建筑垃圾处理厂成了垃圾填埋场，村南新路边，有人乱倒医疗垃圾；协庄驾校培训基地路边有人乱倒垃圾；初级中学东头河道内，乱倒垃圾，污染土壤和柴汶河水源，垃圾现场用土进行填埋不符合要求；郭家泉村村南水库气味难闻，污染柴汶河水源。3.新泰市翟镇，莲汶路柴汶河桥下垃圾无人清理，有人往河道内乱倒垃圾；4.新泰市青云街道，漫子村有人乱扔死人衣物，村东金斗水库垃圾无人管理；林前村河道内垃圾污染水源。5.新泰市汶南镇，李家楼村河道内有垃圾；纸坊头村河道内有垃圾；沈家庄、李仙村、小张家庄村，有人乱扔垃圾，污染环境；富农庄河道内有石棉、垃圾；西南辰村、中南辰村、汶泰酒业附近的河道有垃圾，污染环境。6.新泰市龙廷镇，苗西村河道内有垃圾及病死猪，污染青云湖饮用水源；平阳河内污水乱排，臭味难闻；东周水库附近有人违法乱倒塑料花盆登垃圾；龙廷大桥北倾有垃圾。7.新泰市羊流镇，新泰大桥宾馆及羊流大桥附近垃圾污染水源；羊祜大街河道污染无人管理。8.新泰市泉沟镇，魏家峪村村北河道、新甫山景区附近河道内有垃圾。9.新泰市新甫街道，新甫路、新安路、高⟪商贸城河道路边有垃圾，污染环境。10.新泰市东都镇，鲍庄村河道内垃圾乱堆。11.新泰市岳家庄乡，南杨庄村、北邱村河道内有垃圾。	新泰市	固废污染、水污染	1.山泉村不存在垃圾遍地无人清理现象。光明水库周边村共计6个村与光明水库之间设置有围网，不存在违法倾倒垃圾现象。和谐路不存在垃圾填埋场，小东岭原采砂坑存水清澈，无填埋现象。2.龙泉村、翰林路均配备保洁人员，环境较好。陈家庄村无建筑垃圾处理厂，未发现乱倒医疗垃圾的现象。3.莲汶路柴汶河桥下、漫子村、林前村、汶南镇淞河李家楼村段、柴汶河向阳村、西南辰、中南辰村段、东周水库周边龙廷相关村庄、羊流村、汶南镇鲍庄村段、莱路铁路东西两侧河道、北邱村东南河道、南杨庄村、魏家峪村、新甫山景区附近、协庄驾校培训基地、初级中学东头等河道发现存在垃圾，已全部清理。4.平阳河附近无污水乱排现象；郭家泉村村南水库水质清无异味，未发现乱排污水现象；对羊流河河水采样检测，结果不超标。	部分属实	新泰市人民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住建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新泰市水利局、新泰市莲花山管委会、有关乡镇(街道)加大巡查力度，安排专人定期巡查，建立长效监督机制，一旦发现违法排污行为，依法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0	X3TA2024110 3033	来信	新泰市新汶空气监测设备安装到南山顶上了，怀疑新泰市化工厂的废水打入地下。	新泰市	其他污染、水污染	1.经查，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新汶站点位于新泰市新汶街道办事处新汶南山老年公寓，现正常运转，监测数据实时上传各级生态环境监管部门。该站点是2019年12月23日经山东省生态环境厅以《鲁环办监测函[2019]99号》批准建设的省控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2.新泰市共有25家化工企业，其中涉水企业18家，在产企业9家、停产企业9家。在产企业中，9家企业均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将污水处理后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企业均安装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测水质情况。企业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一级A标准后排放。	部分属实	新泰市人民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汶街道办事处继续加大对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周边环境巡查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干扰、破坏城市环境质量空气监测站点的违法行为，确保监测设施正常运行；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加大对辖区内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企业加强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严格按照要求开展自行检测。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调查处理。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21	X3TA2024110 3034	来信	宁阳县磁窑镇上一农药厂，每天晚上排放工业废气，污染大气，环境质量差，有明显异味，对身体有害。	宁阳县	大气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企业为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环保手续齐全，已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实时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调阅该公司自行检测报告、废气自动监控数据，未发现企业违法排放污染物的情况。2.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厂区及周边有明显异味。根据前期掌握情况，在气压低、空气流通性差的天气，该企业原料装卸倒运、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无组织废气产生轻微异味，虽然未超标但有特征性气味。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加大企业监管力度，要求该公司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查缺补漏进一步提升废气收集处理能力，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常态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2	X3TA2024110 3035	来信	新泰市小协镇的化工厂和饲料厂存在环保问题，气味让人受不了。	新泰市	大气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化工厂”是新泰恒利赢硅业有限公司，“饲料厂”是山东泰淼食品有限公司。2.新泰恒利赢硅业有限公司，位于新泰小协镇小协村南(蒙馆路南侧)，从事年产1400吨三氯氢硅项目，已取得环评审批并通过验收，该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甲醇裂解制氢气工艺中导热油炉燃烧产生的烟气和工艺尾气，烟气经处理后由30米高烟囱高空排放，其他工艺产生的尾气经收集后进入系统循环使用，因市场原因于2024年10月13日停产至今，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该公司有组织、无组织废气均达标。3.山东泰淼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新泰市小协镇工业园区，从事25万吨屠宰冷链物流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并通过验收，该公司废气主要是饲料生产车间粉尘、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燃气锅炉燃烧废气，建有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厂区内有轻微异味，厂区外无明显异味。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有组织、无组织废气均达标。	部分属实	1.调查组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山东泰淼食品有限公司有组织及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督检测，待新泰恒利赢硅业有限公司恢复正常生产后组织开展监督检测，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进一步处置措施。2.下一步，新泰市人民政府将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小协镇人民政府对以上2家企业加强后续监管，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123	X3TA2024110 3036	来信	新泰市楼德镇工业园区有些厂子设备落后未整改，生产区域废气、废水管道私自改动，生产期间废气不处理就排放，有检查的就停产，东边村里空气污染严重。	新泰市	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楼德镇工业园化工厂”实为新泰化工产业园，内含9家环保手续齐全的企业，其中5家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未发现超标。对园区进行了跟踪监测，未发现超标排放。2024年11月3日，调查组利用走航车检测未发现异常。园区企业已按行动方案落实要求并组织验收，不存在落后设备。企业按“两禁止、一严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	部分属实	新泰市人民政府将督促相关部门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依法严肃查处违法排污行为。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4	X3TA2024110 3037	来信	宁阳县东庄镇南陈村周边有几家禽类养殖场，周围臭气弥漫，影响村民生活。	宁阳县	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点位共有6家肉鸭养殖场，分别为：桐瑞养殖场、伟焕养殖场、成可养殖场、苑某兴养殖场、苑某友养殖场、潘某养殖场。均不是规模化养殖。桐瑞养殖场、伟焕养殖场有营业执照，已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2.11月4日现场检查时，6家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健全，粪污收集入沉淀池，加盖密闭，现场有轻微异味。东庄镇现场要求各养殖户加强环境卫生管理，及时清理粪污，降低异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部分属实	下一步，东庄镇将加强对养殖行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养殖户科学规范养殖，保障群众生活环境。	立行立改，常态监管	已办结	无	
125	X3TA2024110 3038	来信	近10多年来，新泰市翟镇运输煤炭的车辆络绎不绝，存在车辆的燃油污染空气、裹挟的灰尘污染空气、路面的破坏、交通事故等危害。从翟镇到谷里有一条火车运煤专线，已有10多年没有用过了。	新泰市	大气污染	1.“从翟镇到谷里火车运煤专线”是指山东泰山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翟镇煤矿专用线，由新汶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管理，2017年7月停用，已向中国铁路济南局报备。2.经查，山东泰山能源翟镇煤矿的客户多为附近单位，因缺乏铁路专线，多使用汽车运输煤炭，增加了镇区及沿途道路货车流量。对于远距离且适合铁路运输的客户，由新矿集团销售部安排，借助相邻老矿区(如良庄、协庄、孙村煤矿)的铁路转运设施和储煤站，调度翟镇煤矿煤炭进行铁路装运销售，2024年已多次实施此转运方式。3.2024年以来，新泰市交通执法大队在翟镇附近区域查处了6起货物脱落、扬撒案件。翟镇人民政府则采取常态化保洁和定期洒水降尘措施，覆盖镇区道路及济临路、县道001、莲汶路(翟镇段)，以降低道路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属实	1.下一步，新泰市交通运输局将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采取日常路面执法巡查、与公安交警联合执法等方式，对该路段实施常态化巡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运输车辆将依法依规处理。2.翟镇人民政府将做好路域环境常态化保洁工作和喷淋、洒水等道路扬尘防治措施。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6	X3TA2024110 3039	来信	肥城市新城街道东尚村南石灰窑，垃圾遍地，破坏耕地。	肥城市	固废污染、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的东尚村南石灰窑位于山东弘腾建设置业有限公司以西，泰肥一级路以北约100米。该石灰窑建于1991年，后因政策原因于2010年关停，一直处于荒废状态，经自然恢复现已长满荒草。该石灰窑在2019年第三次国土调查前，现状地类一直为采矿用地。2020年变更现状地类为其他草地，均非耕地。废弃石灰窑北有东西生产路一条，该路段存在群众倾倒的小部分装修垃圾，已督促东尚里村清理完毕。	部分属实	责成新城街道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积极防范群众乱倾倒垃圾，并对出现的垃圾及时进行清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7	X3TA2024110 3040	来信	岱岳区范镇开发区某些企业向柴汶河排放工业污水，导致水质污浊、河底本来黄色的砂泥变成黑色、河中漂浮死鱼。工业污水隔段时间就会排放一次，一般在晚上或者下雨河里涨水的时候；泰安市正大力整治汶河湿地，保护湿地维护汶河水域水质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有些不法分子顶风而上，开船往河里下地笼、迷魂阵、绝户网，这种行为也是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岱岳区、泰山区	水污染、生态破坏	1.信访人反映的柴汶河不流经范镇辖区，范镇辖区内流经两条河道，分别是瀛汶河和大汶河。2.经核查，范镇辖区内涉水企业13家，其中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建有配套的污水处理装置，入河排污口安装有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数据不超标，其他12家企业均接入泰安岱岳区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安装有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数据不超标。3.现场检查未发现2条河流出现水质污浊、河底黑色砂泥、河中漂浮死鱼的情况，未发现涉水企业偷排漏排现象。4.巡查中未发现下地笼、迷魂阵、绝户网行为，但在走访调查中，有部分群众反映存在下地笼捕鱼现象。5.前期泰山区农业农村局联合相关乡镇在大汶河沿岸不间断巡查。11月4日再次召开综合整治会议，进一步研究根治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的措施和办法，与相关派出所分别对接，制定行动方案，建立联动机制。自11月4日起分为三组，每晚从11点至次日凌晨4点利用无人机等侦查手段持续在重点河段联合巡查。在巡查期间，对发现的地笼等违规网具进行了清除。	属实	新泰市人民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东都镇人民政府加大对该公司的巡查、检查力度，一旦发现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28	X3TA2024110 3041	来信	东平县彭集镇大张圈村村东头做水泥瓦片的生产线，紧靠着居民区，灰尘乱飞。	东平县	大气污染	1.该信人访反映的水泥瓦片生产点位于东平县彭集街道张圈村村东侧，现场负责人为陈某，主要从事水泥瓦制造。该水泥瓦生产加工点未办理环评手续且未配套建设相关污染防治设施。2.该加工点混凝土配料、搅拌等工序中产生灰尘，且该加工点距离张圈村居民住所较近，因此产生的灰尘对周边群众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属实	1.已责令该加工点于11月8日前完成生产设施拆除与物料清理工作。截至目前，该加工点配料机、压瓦机均已拆除清理完毕，不具备生产条件。搅拌机与现场物料正在有序拆除清理中。2.东平县已责成相关单位督促清理取缔到位，加强巡查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巩固整改成效。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阶段办结	无	
129	X3TA2024110 3042	来信	岱岳区大汶口镇饮用水资源被污染。	岱岳区	水污染	1.大汶口镇现有24处地下水型饮用水源。2.经核查，各供水水源井设备均正常运行，经查询资料，大汶口镇地下水饮用水源由区疾控中心进行定期水质检测，一年两次，水质均达标。检查组已对“千吨万人”饮用水源的程杨农民供水协会水源井、大汶口水利供应公司水源井2处水源井进行取样检测，尚未出检测报告。	不属实	1.将保证饮用水安全放在首位，加强源头控制，加强污染防控。2.加强对饮用水源的管理，严格按照程序进行净水消毒，定期对净水设施、消毒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对供水水源进行定期的水质检测。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未办结	无	
130	X3TA2024110 3043	来信	岱岳区山口镇东村，每逢东北风时，空气中就会出现一股强烈、类似动物腐臭的气味，持续时间长，气味浓烈到即使关闭门窗也无法完全隔绝，严重影响群众正常生活，山口东盛集贸市场附近的气味尤为浓烈。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气味来自泰山科技学院南侧、学院西路东侧的一处农田。该处农田位于山口镇东村东北方向，承包户为提高土地肥力，将3车鸡粪堆放在田间地头进行沤肥、晾粪，因近期风向转为东北风，导致臭味扩散，影响周边居民。	部分属实	1.督促承包户将农田中的鸡粪旋耕翻入地下，消除异味。2.将加大巡查力度，指导种植户使用干鸡粪进行施肥，及时旋耕，避免再次出现异味扰民的现象。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1	X3TA2024110 3044	来信	新泰市青云街道溧阳小区28号楼前常年存放大量垃圾，物业不予清理，夏天恶臭无比。	新泰市	固废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溧阳小区”位于新泰市青云街道，有24栋楼，约800户2600人，由溧阳社区物业有限公司管理。2.经查，溧阳小区28号楼前有垃圾和废弃家具，已安排物业保洁清理完毕。	属实	新泰市住建局和青云街道办事处要求物业和社区：完善垃圾投放设施，增加垃圾桶；组织清洁活动，动员居民和志愿者参与；组建巡逻小组，定时巡逻，制止乱倒垃圾行为。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2	X3TA2024110 3045	来信	岱岳区旅开区五岳风华南边空地到处是垃圾。	岱岳区	固废污染	（此件与第一批D3TA20241024059号信访件反映问题基本一致。）经核查，涉案地点为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园林绿化、环卫工作承接单位山东焦桐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临时存放枯枝落叶的存放点，现场垃圾大部分为绿化垃圾，自10月25日收到信访件后，已对地块开展清运工作。	部分属实	现场垃圾已清理完毕。下一步，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督促物业公司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环境卫生，避免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3	X3TA2024110 3046	来信	泰安高新区执法局负责清运泰楼路扩宽产生的建筑垃圾，不及时清运，埋入地下，造成污染。	岱岳区、泰安高新区	固废污染	1.2018年11月26日，泰楼路拓宽工程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良庄镇、徂徕镇)启动，泰安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招投标被确定为建筑垃圾清运中标单位后，签署《政府采购合同》。2019年1月22日，泰安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合同》实施完毕，不再参与泰楼路项目施工工作。泰安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要求对泰楼路拓宽工程中的建筑垃圾进行了及时清运和无害化处置，有《工程项目评审报告》和卫星图片资料为证。2.检查组对泰楼路良庄段全路段进行现场巡查，未发现堆存建筑垃圾及掩埋建筑垃圾的情况。3.泰楼路房村段方面，已在2024年4月至5月开展的路域环境整治工作中对两侧的建筑垃圾、断壁残垣进行清理，目前泰楼路房村段无建筑垃圾。	不属实	1.泰安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加强建筑垃圾管控力度，提升管控效果，净化区内环境，严厉打击与各类建筑垃圾相关的违法行为，并协调配合各单位部门做好建筑垃圾的管控工作。2.将进一步加强道路巡查检查和养护保洁，对建筑垃圾清运进行督导，确保不发生建筑垃圾随地掩埋现象，维持路域环境卫生。	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34	X3TA2024110 3047	来信	大汶河汶口段到埠阳庄段，电鱼和下渔网、地笼的特别多。	泰山区、岱岳区	生态破坏	1.11月5日，检查组进行巡查，现场未发现电鱼、下网、地笼捕鱼等情况。在前期多次巡查中，没有发现电鱼的现象，但发现存在下渔网、地笼的情况，已对发现的渔网和地笼进行了清理。2.前期泰山区农业农村局联合相关乡镇在大汶河沿岸不间断巡查。11月4日再次召开综合整治会议，进一步研究根治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的措施和办法，与相关派出所分别对接，制定行动方案，建立联动机制。自11月4日起分为三组，每晚从11点至次日凌晨4点利用无人机等侦查手段持续在重点河段联合巡查。在巡查期间，对发现的地笼等违规网具进行了清除。	部分属实	1.积极开展大汶河清理违规网具行动，对发现的地笼等进行清除，严厉打击电鱼等违法行为。2.泰山区责成泰山区农业农村局等相关单位持续关注汶河区域的生态环境。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居民的环保、法律意识。增加巡查人员和巡查频次，特别是在重点时段加强巡查。对发现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依法进行顶格处理，并作为典型案例加以宣传，坚决防止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再次发生。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5	X3TA2024110 3048	来信	新泰市青云街道旋崮河村，旋崮河水库多年养鱼投喂饲料，往水库倾倒鸡粪、牛粪，导致水库水质严重污染，环境破坏，水库下游的金斗水库是饮用水源地。	新泰市	水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旋崮河村”属新泰市青云街道，“旋崮河水库”位于村东，建于1976年，具有防洪、灌溉和养殖功能。2.经查，旋崮河水库2019年承包给刘某某、张某某经营渔业，养殖方式为散养草鱼，采用投料机投放饲料。未发现投放动物粪便现象。2024年8月，养殖业主已打捞清理草鱼并撤离投料机。现场检查水库水质良好，监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Ⅳ类标准，未超标。金斗水库位于旋崮河水库西南9346米处，为新泰市饮用水源地。监测显示水质符合Ⅲ类标准，未超标。	部分属实	新泰市青云街道办事处和新泰市水利局将加强对旋崮河水库渔业养殖的监管，确保水质安全达标。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6	X3TA2024110 3049	来信	泰山景区管委会艾洼救援应急中心东南角有个污水井，排污管道跨越艾洼人工湖，夏天大桥中部排污管道破裂、漏水严重，污水直接流入湖内，污染上梨园、下梨园地下水。	泰山景区	水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泰山区域森林火灾应急能力建设管理中心，为泰山景区管委会消防队艾洼中队驻地，自2022年7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常驻人员约50人，日平均产出生活污水4至5立方米。信访人反映的“东南角污水井”实际为院内二级污水沉淀池，“排污管道跨越艾洼人工湖”实际是沿桥体下沿向北延伸至市政污水管网的管道，管道直径约20厘米，地上部分长约200米。人工湖水源来自泰山主峰东峪和后石坞，山水沿山谷而下，于山口汇成艾洼人工湖，下注安家林水库，最终注入泮汶河。	部分属实	经调查核实，2024年4月2日桥中部下方管道有漏水现象，泰山景区管委会消防队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进行修复，将原有镀锌钢管漏点重新焊接，并作防锈防腐处理。因发现及时，漏水时间较短，漏水量较小，对艾洼人工湖水质影响较小。2024年10月28日，湖水已检测，水质优于《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11月5日，已对流域内上梨园村东御道牌坊处水井的地下水采样送检，经检测与生活污水相关的污染物氨氮未检出(小于0.02mg/L)。	立即整改，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137	X3TA2024110 3050	来信	新泰市禹村镇琵琶庵村东山，有人非法开采，破坏生态环境，破坏山体结构。	新泰市	生态破坏	1.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禹村镇琵琶庵村东山问题是新泰市宝达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建设的养殖场项目现场。2.经查，新泰市宝达畜牧养殖有限公司的养殖场项目于2021年5月获批准备案，备案面积18649平方米，含